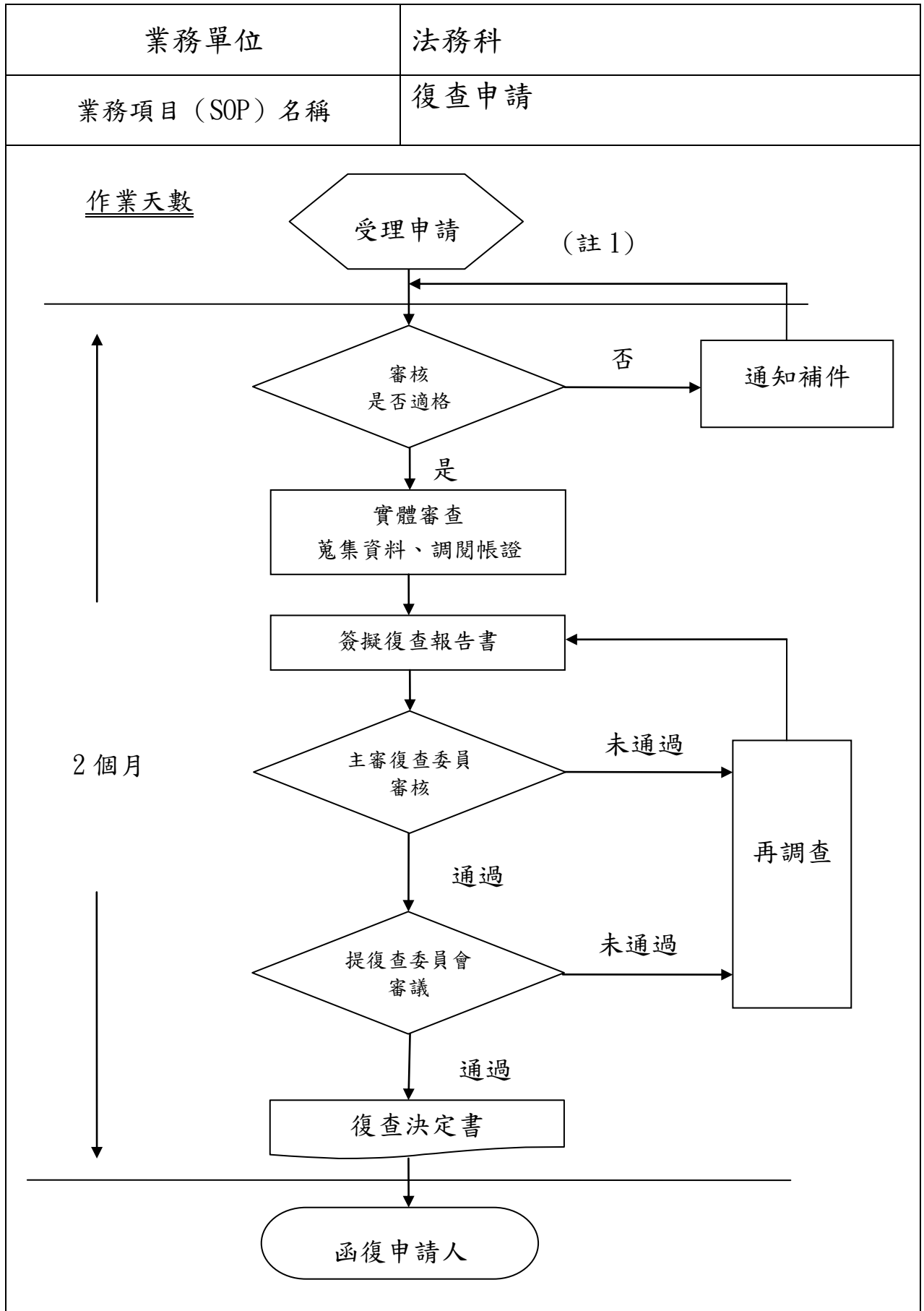


新竹市稅務局各項案件標準作業流程圖



復查申請標準作業流程圖作業說明

註1：依據稅捐稽徵法第35條規定辦理。

應檢附證件：

1. 繳款書或繳納收據影本
2. 裁處書或處分書影本
3. 委任代理人之委任書
4. 相關證據